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5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15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管等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谢建勇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第一项、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第二项、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7,447.46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更有利于公司真实反映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三项、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四项、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1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1.51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5亿元，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94.62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5.12亿元。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五项、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按照2021年12月31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2,169,016,313股（总股本2,175,736,503股扣除存放于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6,720,19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35元（含税），共计派发75,915,570.96元，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116,459,221.75元结转至下一年度。本年度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派总额。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回报计划（2019年-2021年）》

等相关规定。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六项、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进行慈善捐赠的议案》；

本着回报社会的原则，同时参考基金会的捐助计划，公司决定向浙江永强慈善基金会捐赠人民币200万元，主要用于资助教育事业、贫困学生、赈灾扶贫等社会公益事业。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七项、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八项、 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谢建勇、谢建平、谢建强、施服斌回避表决；

2021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及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

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九项、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聘任其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授权公司董事长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署相关审计服务协议，并确定具体的审计费用及相关工作安排事宜。

公司支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度审计费用170万元（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0万元）。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聘用2022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项、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1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说明的议案》；

《关于2021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及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一项、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请见2021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2021年年度报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度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毛美英女士、周岳江先生、胡凌先生提交了《独立董

事年度述职报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二项、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年度报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三项、 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谢建勇、谢建平、谢建强、施服斌回避表决；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四项、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2 年度信贷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计划的议案》；

公司预计 2022 年度公司及各子公司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远期结售汇等授信业务敞口总额度最高不超过 96.70 亿元人民币。

公司可根据各银行的合作条件，在不超过信贷总额度的情况下，适当调整各银行信贷额度。若出现未在上述计划内的新增银行，其信贷额度不超过总授权额度的 10%。

且公司决定为全资子公司永强(香港)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YOTRIO CORPORATION (美国永强)的银行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分别为 2,000 万美元、1,500 万美元，担保期限均为 1 年。

为提高资金运用及决策效率，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报董事长批准后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与各金融机构商讨有关具体授信及融资业务等事宜，并在上述额度限额内决定资产抵

押、公司与各子公司之间的互相担保等事宜，并代表公司签署有关协议。

本项授权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关于公司2022年度信贷额度的公告》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五项、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公司授权远期结售汇领导小组在不超出预计接单金额之80%额度内进行远期结售汇等相关金融衍生品业务。

本项授权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六项、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银行合作开展保理业务的议案》；

为缩短应收账款回笼时间，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会议同意开展保理业务，业务规模不超过5,000万美元（可循环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与相关银行及保理机构洽谈并办理保理业务合作具体事宜。并在上述额度限额内决定公司与各子公司之间的互相担保等事宜。

本项授权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七项、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10亿元进行证券投资，在本额度范围内，用于证券投资的本金及投资收益可循环使用。

本项授权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以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八项、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交易业务的议案》；

公司决定投入保证金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开展期货交易业务。

本项授权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开展期货交易业务的公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九项、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利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决定利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5亿元（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进行投资、理财业务，同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报总经理批准后根据此次授权行使具体决策权

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及组织实施。

本项授权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二十二项、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决定利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8亿元（含本金及收益，且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进行现金管理。

本项授权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二十三项、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股东回报计划（2022年-2024年）的议案》；

为完善和健全科学、持续和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回报计划（2022年-2024年）》。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回报计划（2022年-2024年）》刊登于指定信息

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二十二项、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处置部分土地资产并筹划新建产能的议案》；

按照临海市城市建设发展及规划，公司所拥有的位于临海市两水及水云塘的两宗土地及厂房已处于居民区，不再适宜制造业工厂生产。

同时，在公司销售团队长期不懈的努力下，公司产品品类稳步增加，销售规模逐年扩大，市场覆盖面越来越广，公司除了提高现有生产基地的产能与利用效率以及保持适当比例的外协供应商外，还需要进一步增加自主生产能力保障。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确保公司生产能力与销售市场规模的匹配性，近期需要做好以下两项工作：

一、 研究合适的土地等相关资产处置方案

为保障上述两处工厂生产平稳过渡，合理处置上述两宗土地及地上工厂建筑物等资产，会议决定管理层研究合适的土地等相关资产处置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与相关意向方沟通可能的处置方式，例如整体转让、土地收储或置换等各种合法的方式，并聘请适当的中介机构进行评估及其他协助工作；上述厂房现有产能的搬迁或替换及相关人员安置方案等。待有完善的处置方案后另行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

二、 寻找合适的土地，筹建新产能建设方案

为弥补公司部分产品的现有产能缺口，并为新开发产品品类、计划开发产品品类等进行生产产能的规划安排，同时逐步解决公司目前多处外部租赁场地分散的矛盾，公司拟选择合适地块（土地规模200-500亩，可分期供应、分期建设）筹建新产能，初步计划投资规模10-20亿元（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为尽可能的避免投资风险，会议决定管理层开展前期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研究各地招商政策及土地政策，沟通土地出让意向，聘请适当的中介机构进行项目可行性研究与产能规划前期设计，研究筹划投资资金来源与投资进度安排，签署投资合作意向

书等。待形成较为成熟的投资建设方案后另行提交董事会审议。

后续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对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进行及时披露，并根据项目投资规模另行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二十三项、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定于2022年5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6日。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